

连云港市财政局

[A]

[主动公开]

连财办议〔2022〕14号

签发人：施为民

对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127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市发改委：

经研究，现对安涛代表提出的关于创新推动我市油气化工品贸易发展的建议提出如下协办意见，供你单位答复代表时参考：

加快推进油气类贸易发展，有利于发挥我市石化产业基础优势，对于推进自贸区连云港片区油品贸易全产业链开放，加快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我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大力支持油品贸易产业集聚发展。

一、加大市级财力倾斜支持力度

加大对油品贸易等自贸区生产性服务业扶持力度。支持国际油气贸易商和国内炼化一体化等龙头企业在自贸区设立油品贸易企业。对自贸区内包括油品贸易在内的港航物流、国际贸易、航运金融等相关生产性服务企业，以2019年为基期年，新增财力市级留成部分全部返还相应区域，用于支持相应产业发展。同

时，对自贸区连云港片区内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以 2019 年为基期年，新增财力市级留成部分全部返还相应区域，用于支持相应产业发展。

二、落实燃料油出口退税政策

鼓励优质企业开展船用船用燃料油生产、混兑、加注、贸易等业务，与税务、海关等部门密切配合，按规定对国际航行船舶在沿海港口加注的燃料油，实行出口退（免）税政策，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 13%。

三、引导金融资金加大对油气贸易相关企业支持力度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加大政府性基金支持力度。对注册自贸区的符合条件的油品贸易全产业链的企业，可获政府信保基金项下风险补偿资金池“小微贷”支持不超过 1000 万元的信贷支持；产业链中交易平台、数字化等科技类企业，最高可获风险补偿资金池“苏科贷”3000 万信贷支持。对于落户自贸区，发展良好，有市场前景的炼化、仓储等重资产企业，可引导上合（连云港）物流园基金等政府投资基金以市场化方式给予股权投资支持。



联系人：刘佳

联系电话：0518-85521170

抄送：市政府办、市人大人代联委。